

史上有名的芝麻官

黄霸打击豪强 王仲汉小官巨贪

在古代,县令这样的“芝麻官”非同小可,是“造福一方”不可或缺官员,是整个“传送带”中的关键环节。古代的“芝麻官”,被升迁或革职都是常事,在官场能走多远,关键还得看自己的德行。贞观十一年(公元637年),侍御史马周向唐太宗李世机上奏疏说:“治理天下的人要把百姓看作根本。想让百姓安居乐业,在于选好刺史、县令。”



黄霸

黄霸: 被称为国家栋梁

黄霸,西汉阳夏人,史学家班固曾评论说:“自从汉朝建立以来,要讲治理百姓的官吏还是数黄霸第一。”黄霸还在年少时,就立下了做一名好官吏的志向。由于汉时并无科举制度,汉武帝为缓解财政困难,发布诏令,凡是向国家贡献财产的给官做。黄霸便用粮食换了一个卒史。

黄霸不坐轿,不骑马,骑着骡子带一个管家去上任。进入其管辖颍川地界,一路上看到逃荒要饭的百姓群一拨又一拨,他就和这些百姓聊起来,问他们为何要背井离乡?逃荒者告诉他因为他们的土地被豪强恶霸掠夺去了,无田可种,不逃荒就得饿死。黄霸说,为何不去县衙告状?逃荒者哭诉:进衙门告状,未开口先挨打,谁还敢去啊!

但在路上,也有让黄霸眼前一亮的地方。到了岭武村,满山树木葱郁青翠,牛羊在田间山边吃草,家家炊烟袅袅,一派祥和的景象。同一块土地上,竟有不同村庄,一边逃荒要饭,满目凄凉;一边安居乐业,牛欢马叫。

强烈的对比使他明白了,不是颍川“刁民”难弄,而是豪强恶霸作祟。然而,黄霸到任后先

不触动和打击豪强地主,他认为打击这些人的时机尚未成熟。在他看来,最重要的事是重视农桑,发展生产,丰衣足食,使农民上足以赡养父母,下足以抚养妻子儿女。流亡农民见有了出路,便纷纷返乡耕种。

经济上打下了一定基础后,他开始打击豪强地主、恶霸、地痞。凡证据确凿,便狠狠地打击,让他们补足拖欠国家的税款,退还强占百姓的土地、粮食、牧畜、房屋。当然,黄霸也不忘教化他们,给他们出路,让其全家老小开荒种田,自食其力。其他豪强害怕了,便老老实实上缴税收,偷偷地退还强占来的土地,黄霸也就不再追究。五年之后,颍川夜不闭户,路不拾遗,成了繁华富饶之地。

汉宣帝非常高兴,下诏调黄霸出任京兆尹,并赏赐他100斤黄金。他却把100斤黄金捐献给颍川郡修理河道,自己分文不留。

黄霸靠他的政绩和治民教化为先的治国之道,从一个小吏一步一步升到相位,史书上称赞他“以外宽内明得吏民心,户口岁增,治为天下第一。”汉宣帝也赞扬他是“贤人君子”“国家栋梁”。



海瑞

海瑞: “全天下的官都不行贿,难道就都不升官”

海瑞是历史上最有名的清官之一。史书上记载“海刚峰不怕死,不要钱,不吐刚茹柔,真是铮铮一汉子”。海瑞的一生,确是反对贪污,反对奢侈,主张节俭。

海瑞从做教官时起,就禁止学生送礼。在浙江淳安任知县时,虽是百姓眼中的“芝麻官”,他到任后马上定下许多规矩,如均平徭役,减轻老百姓的负担,其中最让人敬佩的,是反对贪污。

海瑞革去了历届相传的知县常例。所谓“常例”,就是摊派在田赋上的加收,作为县官的补贴。他反对行贿,自己从来不干。有人劝他随潮流一点,他愤然道:“全天下的官都不给上官行贿,难道就都不升官?全天下的官都给上官行贿,又难道都不降官?怎么可以为了这个来葬送自己呢?”又说:“充军也罢,死罪也罢,都甘心忍受。这小偷行径,却干不得!”

照例知县进京朝觐,可以从老百姓头上摊派四五百两银以至上千两银子,以便进京行贿,京官把朝官看成是收租年头。海瑞在淳安任上两次进京,只用了路费银四十八两,其

他一概辞掉。

海瑞在淳安是有名的穷知县,他“布袍脱粟,令老仆艺蔬自给”。作巡抚时,拒绝人家送礼,连多年老朋友送的人情也婉言谢绝。他做官多年,过的仍然是穷书生的日子。有一天,海瑞买了两斤肉,为母亲过生日。总督胡宗宪听到后,大为惊奇,对别人说道:“昨闻海令为母寿,市肉二斤矣,盖笑之也。”罢官到京听调时,穿的衣服单薄破烂,吏部的熟人劝他,才置了一件新官服。祖上留下十多亩田地,除了母亲死时,朋友送一点钱添置了一块墓地外,没有买过一亩地、一所房子。

海瑞从“芝麻官”做起,刚直不阿,廉洁奉公,步步高升,最终成为封疆大吏。就在海瑞死前三天,兵部送来柴火银子,一算多了七钱银子,他还让退回去。死后,“金都御史王用汲来到海瑞的住所,只见葛帔敝帐,有寒士所不堪者,为叹息泣下”。同官替他清点遗物,全部家财只有薪俸银一百五十一两(一说只有十多两),绫、绸、绢各一匹。“贫无可给棺槨,士大夫赀金以殓。士民哭公至罢市者数日,祭于涂,累数百里不绝。”

小官巨贪王仲汉和单幅昌

清嘉庆十四年,发生了一起小官巨贪的事,即王仲汉冒赈谋杀案。这个王仲汉为陕西渭南人,监生出身,捐了个从九品,后来又捐升知县。

嘉庆五年,王仲汉署睢宁知县,十一年改任盐城知县,后来山阳知县出缺,两江总督铁保奏请以王仲汉署理县事,理由是山阳县是个交通要道,“若非精明强干、熟悉河漕情形不能胜任”,称王仲汉“心地明白,办事认真……今以之调补,实属人地相宜”。显然,在上级领导的眼里,王仲汉是一个能吏。

在此之前的嘉庆十三年,黄河决口,淮安一带首当其冲,房倒屋塌,人民流散,饿殍遮道,皇帝下诏发放救灾款。山阳县共领到救灾款九万余两银,王仲汉一面谎报灾民人数,冒领救灾款,一面缩减实发数目,克扣救灾款,一个人就贪污了二万五千两,占去救灾款的近1/4。

王仲汉贪污很有一套,将上上下下都打理得很好,给他的直管上司淮安知府王毅一千两银好处费,实现了“利益均沾”和攻守同盟。要不是朝廷派查赈委员,新科进士李毓昌一行到灾区查视赈灾工作,发现王仲汉的冒贪行为,让王仲汉起杀人灭口之心,最终不慎留下破绽,王仲汉就能将这数万两银子吞下去。

案发之后,嘉庆帝痛恨至极,命将王仲汉斩立决。他的几个儿子成年后被发配新疆,有两个死在流放地,遗孀孤苦无依,还要缴纳罚金。

王仲汉贪污的胆子可谓大矣,不过,还有比他更厉害的,那就是直隶宝坻县知县单幅昌。嘉庆十三年六七月间,宝坻县一带阴雨连绵,引发洪水,侵淹大量良田,灾情严重。直隶总督温承惠赶紧向朝廷奏报,嘉庆皇帝决定进行“恩施”,令温承惠上报受灾人口,以便拨款救灾。宝坻县属于重灾区,得到四万余两银的救灾款。

嘉庆十四年初,温承惠奏称,上一年宝坻县办赈“有短少赈银”现象。嘉庆遂令温承惠选派公正得力之人前往调查,结果发现:单幅昌侵吞救灾款二万余两,是国家拨给县里的救灾款的一半。

嘉庆十分震怒,先将单幅昌拟斩,继则又认为,短短数月内先后发生两起侵吞赈银案,说明各省大吏对查赈之事,并未尽心尽力,决定对失察之官员进行处理。总督温承惠降为二品顶戴,布政使方畴降为三品顶戴,均革职留任。

(据《南京日报》)